证券代码:688432 证券简称:有研硅 公告编号:2024-047

## 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 关于向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 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 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票期权授予日:2024年10月10日
- 股票期权授予数量:1,145.00万份 股权激励方式:股票期权

《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 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或"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 就,根据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 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干2024年10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 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 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确定以2024年10月10日为授予日,以9.11元/

份的行权价格向92名激励对象授予1,145.00万份股票期权。现将有关事项说

一、股票期权授予情况

(一)本次股票期权授予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4年9月1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的议案》《关于〈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 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4年股票期 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和考核 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同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有研半导体硅 材料股份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 〈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的议案》《关于核实〈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2024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 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进行 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4年9月11日,公司披露了《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关于独立 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独立董事袁少 颖受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作为征集人,就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 议的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委托投票

3、公司于2024年9月11日至2024年9月20日在公司内部对本次拟激励对 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对本次激 励计划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4年9月21日,公司披露了《有研半导体硅材 料股份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 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4-042)。

4.2024年9月27日,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的议案》《关于〈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 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4年股票期 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被授权 确定股票期权授予日, 在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 票期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2024年9月28日,公司披露了《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关于2024年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 号:2024-043)

5、2024年10月1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 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股票期权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 同意以 2024年10月 10日为授予日, 向92名激励对象授予1.145.00万份股票期权。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监 事会对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董事会关于本次授予符合授予条件的说明,监事会发表的明确意

1、董事会对本次授予是否满足条件的相关说明

根据《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应向激励 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反之,未满足下列任一条件的,公司不得向激励对象授予 股票期权:

(1)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 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②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 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③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 利润分配的情形:

④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⑤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②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③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

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④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⑥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董事会经过核查,确定公司和激励对象均未出现上述任一情形,亦 下存在不能授予或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其他情形,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 经成就

2、监事会对本次授予是否满足条件的相关说明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确定的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符合《上市公司 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 划(草案)》的规定;公司和激励对象均未发生不得授予或获授股票期权的情 形,《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 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员名单与公 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2024年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相符,激励对象符合《上市公司 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 件,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监事会同意以2024年10月10日为授予日,以9.11元/份的行权价格向92 名激励对象授予1,145.00万份股票期权。

(三)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的具体情况

1、授予日:2024年10月10日。

2、授予数量:1,145.00万股,约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0.92%。

3、授予人数:92人。 4. 行权价格: 9.11元/份.

5、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或回购的公 司A股普通股股票。

6、激励计划的有效期、等待期和行权安排

(1) 有效期

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股票期权首次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 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72个月。 等待期指股票期权授予日至股票期权可行权日之间的时间,本次股权激

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分三次行权,对应的等待期分别为自首次授予日 起12个月、24个月、36个月。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的等待期分别为自预留授 予日起12个月、24个月、36个月。等待期内,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不得转 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3)本激励计划的可行权日

本激励计划的等待期届满之后,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进入可行权 期。股票期权在满足相应行权条件后将按本激励计划的行权安排进行行权。 可行权日必须为交易日,但不得在下列期间内行权:

1、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30日、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 原预约公告目前30日起算,至公告前1日;

2、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10日;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

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之日;

4、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上述"重大事件"为公司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

(4)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安排 本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的各批次行权比例安排如下表所示:

第一个行权期 第二个行权期

在上述约定期间内未申请行权的股票期权或因未达到行权条件而不能 申请行权的该期股票期权,公司将按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注销激励对象相 应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递延至下期行权。在股票期权各行权期结束后, 激励对象未行权的当期股票期权应当终止行权,公司将予以注销。在满足股 票期权行权条件后,公司将为激励对象办理满足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行权事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 量(万股)	占授予股票期权总 数的比例 (%)	占授予时总股本的比 例(%)	
一、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核	心技术人员				
1	方永义	董事长	40 3.24		0.0321	
2	张果虎	董事、总经理	40	3.24	0.0321	
3	刘斌	副总经理	32	2.59	0.0256	
4	杨波	财务总监、董秘	32	2.59	0.0256	
5	闫志瑞	核心技术人员	32	2.59	0.0256	
6	李耀东	核心技术人员	27	2.19	0.0216	
7	吳志强	核心技术人员	22	1.78	0.0176	
8	宁永铎	核心技术人员	22	1.78	0.0176	
二、核心: 员( 共84,		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	898	72.71	0.7198	
会计			1145	92.71	0.9176	

注1:上述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

注2:以上被激励的高级管理人员,均已经董事会聘任 注3: 以上被激励的核心业务人员均为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薪酬

和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情况确认的在公司任职并担任公司重要岗位职务的 注4:上述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

舍五人所造成。

二、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核实的情况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确定的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符合《上市公司 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 草案)》的规定;公司和激励对象均未发生不得授予或获授股票期权的情 形,《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 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员名单与公 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2024年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相符,激励对象符合《上市公司 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 件,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监事会同意以2024年10月10日为授予日,以9.11元/份的行权价格向92 名激励对象授予1.145.00万份股票期权。

三、参与激励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首次授予日前6个月买卖公司股票 情况的说明

经核实,参与本激励计划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首次授予日前6个月 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股票期权授予后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及确定方法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一一股份支付》及《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一 ·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公司选择Black-Scholes模型(B-S模 型)来计算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并于2024年10月10日用该模型对首次授予 的1.145.00万股股票期权进行预测算。具体参数洗取如下:

1. 标的股价:12.65元/股(公司授予日收盘价):

2、有效期:12个月、24个月、36个月(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至每期行权日的

3、无风险利率: 1.4279%、1.5670%、1.6935%(分别采用中债国债到期收 益率1年期、2年期、3年期存款基准利率):

4、股息率:0.54%(取截至本激励计划公告前公司最近12个月股息率)。 (二)预计股票期权实施对各期经营业绩的影响

公司按照相关估值工具确定授权日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并最终确认本 激励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该等费用总额作为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 成本将在本激励计划的实施过程中进行分期确认。由本激励计划产生的激励 成本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

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首次授予日为2024年10月10日,则按照对应行权 安排的比例可推算得2024年-2027年股份支付费用摊销情况见下表:

	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万 股)	需摊销的总费用(万 元)	2024年 (万元)	2025年 (万元)	2026年 (万元)	2027年 (万元)	
	1,145.00	4,902.05	714.89	2,491.87	1,205.09	490.20	Ì
	注1:上述结果并	作不代表最终的	会计成本	。实际会	计成本与	行权价格	、授
子E	3、行权数量等相	关,激励对象在	E行权前 F	8职、公司	业绩考核	、个人绩效	女考

核达不到对应标准的会相应减少实际行权数量从而减少股份支付费用,同时 提请股东注意可能产生的摊薄影响。 注2: 上述摊销费用预测对公司经营业绩的最终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出

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注3:以上合计数据与各明细数据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舍五

上述测算部分不包含股票期权的预留部分90.00万股,预留部分授予时 将产生额外的股份支付费用

股票期权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但考虑到股票期 权激励计划对公司发展产生的正向作用,由此激发管理、业务、技术团队的积 极性,从而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对公司业绩带来积极影响。股票期权费用的摊 销不会影响股东权益及同报。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认为:

1、本次授予已获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

2、本次授予确定的授予日和授予对象符合《管理办法》《激励计划(草 案)》的相关规定:

3、本次授予的授予条件已经满足,公司实施本次授予符合《管理办法》 《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六、上网公告附件

1、《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监事会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截止授予日)》;

2、《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关于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2024年股票 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3、《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 励对象名单(截止授予日)》。 特此公告。

> 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1日

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 会议于2024年10月10日以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9月30日 通过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 议由董事长方永义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 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及 《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 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 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等有 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 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2024年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以2024年10月10日为授予日,以 9.11元/份的行权价格向92名激励对象授予1,145.00万份股票期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 cn)的《关于向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4-047)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关联董事方永义、张果虎回避表决。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 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1日

证券简称:有研硅 证券代码:688432 公告编号:2024-046 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 会议于2024年10月10日以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9月30日 通过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 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慧女士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 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 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 票期权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确定的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符合《上市公司 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 划(草案)》的规定;公司和激励对象均未发生不得授予或获授股票期权的情 形,《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 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员名单与公 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2024年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相符,激励对象符合《上市公司 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 件,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公司监事会同意以2024年10月10日为授予日,以9.11元/份的行权价格

向92名激励对象授予1,145.00万份股票期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

cn)的《关于向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4-047)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监事会 2024年10月11日

证券代码:002774 证券简称:快意电梯 公告编号:2024-062

## 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的公告

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名称:青皇工业区快意电梯、扶梯及核心 零部件生产线项目(一期),该项目满足项目结项条件,快意电梯股 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决定对该募投项目予以结项。募集 资金专户剩余款项将全部用于按照合同约定尚未支付的项目建设 费用及质保金等,不存在募集资金的结余,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不足 以支付的部分将有公司以自有资金支付。

审批程序:本事项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 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39号)文核准,快意电梯 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采用向社会公众公 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8,37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 民币6.10元,发行新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10,570,000.00元, 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48,971,447.00(含税)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人民币461,598,553.00元。2017年3月21日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 审验, 并出具《验资报告》(大信验字 [2017]第 5-00006号)验证,确认本次募集资金已到账。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募投项目变更的情况

1、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如下表:

序号	募投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 资总额(1)	截至期末累计投 人金額(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备注
1	青皇工业区快意电梯、扶梯及 核心零部件生产线项目 (一 期)	25,128.50	22,408.14	89.17%	本次结项
2	营销服务网络升级项目	4,407.29	3,642.49	82.65%	已结项
3	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4,706.50	3,528.45	74.97%	已结项
4	北方生产制造中心建设项目	5,040.00	3,759.42	74.59%	已结项
5	电梯生产扩建改造项目	4,264.62	4,264.62	100.00%	已结项
6	电梯核心零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	635.98	635.98	100.00%	已结项
7	支付购买青皇工业区的款项及相关 税费	8,654.14	8,654.14	100.00%	
8	补充流动性	1,282.35	1,282.35	100.00%	
	合计	54,119.38	48,175.59	89.02%	

注:合计数与各数值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是由于 数字四舍五入造成。

2、公司募集资金历次变更情况

(1) "北方生产制造中心建设项目"变更情况: "北方生产制造中心建设项目"立项较早,公司北方地区市场 开拓情况不及预期。为了有效使用募集资金,2020年2月13日,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 目变更、终止及延期的议案》,"北方生产制造中心建设项目"的投 资规模调整至5,040.00万元,继续在位于河南省鹤壁市东杨工业区 的鹤国用(2013)第0246号地块(简称"A地块")实施,调减的募集 资金用于新项目"青皇工业区快意电梯、扶梯及核心零部件生产线 项目(一期)"的建设。

(2)"电梯核心零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变更情况:

"电梯核心零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立项较早,近年来受我国 电梯市场规模增速趋缓等因素影响,公司零部件自产的规模经济效 应难以有效发挥。为了有效使用募集资金,2020年2月13日,公司第 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变更、终止及延期的议案》,终止"电梯核心零部件生产线建设项 目"建设,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中8,654.14万元用于支付购买青皇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工业区新地块的款项及相关税费,结余部分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

(3)"电梯生产扩建改造项目"变更情况:

公司于2022年9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终止的议案》,同意终止"电 梯生产扩建改造项目",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用于"青皇工业区 快意电梯、扶梯及核心零部件生产线项目(一期)"。同意变更"青 皇工业区快意电梯、扶梯及核心零部件生产线项目(一期)"的投资 预算并调整项目实施内容,由原计划投资 18,422 万元调整至 25,128.58 万元。优先使用募集资金进行投入,不足部分以公司自 筹资金投入。2022年9月26日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 决同意了以上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的决议。

(4) "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变更情况:

2017年9月2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的议案》,"企业技术 中心建设项目"实施地点由公司现有厂区内建设变更为东莞市南城 区东莞大道428号凯建大厦。

凯建大厦尚需进行设计、装修、研发人员和研发设备配置等事 项,相应影响了项目的建设进度,未能按预定时间达到可使用状态。 公司已于2019年1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 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 议案》,同意 "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进度进行延期调整。 调整后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2020年6月30日"。

2022年4月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 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 议案》,同意将"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的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时 间延期至2024年6月。

二、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及结余募集资金的相关情况 1、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募投项目"青皇工业区快意电梯

扶梯及核心零部件生产线项目(一期)"满足结项条件,该项目募集 资金的使用及结全情况加下: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金额 实际累计使用金额 募集账户余额

2、公司"青皇工业区快意电梯、扶梯及核心零部件生产线项目 一期)"募集资金账户剩余款项将全部用于按照合同约定尚未支 付的项目建设费用及质保金等,不存在结余资金。

25,128.50

22,408.14

3、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不足以支付的部分将以公司自有资金进 行支付。

三、本次募投项目结项情况 截至2024年9月30日,"青皇工业区快意电梯、扶梯及核心零部

青皇工业区快意电梯、扶梯及核心零部件生产线

件生产线项目 (一期)"已满足结项条件,累计项目投入为22, 408.14万元,公司决定对该募投项目进行结项。 本次项目结项后,公司将保留本项目对应的募集资金专用账 户,继续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

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进行监管,继续通过募集资金专户支付本项目

建设款项及质保金等,直至募集资金使用完毕。

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0日

## 证券简称:小崧股份 公告编号:2024-097 广东小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 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3、法定代表人:姜旭

- 扣保情况概述

经广东小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小崧股 份")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和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4年度公司为纳入合并报表范 围内的全资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16,500万元的担保额 度,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得超过上述担保额度,担保额度期限为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公司分别于2024年7月4日、2024年7月1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 第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 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之间调剂担保额度的议案》。鉴于各子 公司的实际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和业务发展需求,公司董事会在2024 年度担保总额度保持不变的前提下,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之间 的担保额度进行调剂使用。调剂后,公司对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 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000万元,对资产负债率 70%(含)以下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9,500万 元,担保总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16,500万元,2024年度担保总

额度保持不变。实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以上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18日、2024年2月3 日、2024年7月4日、2024年7月2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 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扫保讲展情况

1、融资授信情况

计为人民币8,000万元。

2024年10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国海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国海建设")与江西国控商业保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江西 国控保理")续签了《保理协议》(以下简称"主协议"),协议约定 国海建设将其与鄱阳县赣鄱高铁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的《江西省 上饶市鄱阳县昌景黄高铁(鄱阳南站)配套附属设施(一期)建设 PPP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项下的所有应收账款转让给江西国控 保理, 江西国控保理向国海建设提供保理融资金额人民币8,000万 元,期限为6个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续签本次保理业务后国海建设与江西国控 保理累计开展的保理融资余额为16,658.52万元。 上述向金融机构融资额度在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的授信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2、担保情况 2024年10月,公司与江西国控保理签署了《保证协议》,公司 为国海建设签订的主协议项下债务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最高金额合

同时, 国海建设与江西国控保理签订了编号为 2023GKBL001YS-17的《补充协议》,将本次签订的主协议中约定 的保理融资价款8,000万元本金及可能产生的其他费用纳入于 2023年1月13日签订的编号为2023GKBL001YS的《最高额度应收 账款质押协议》质押担保范围内。 以上担保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

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方

1、名称:国海建设有限公司

2、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360108MA38LR2P5M

4.成立日期:2019年05月27日 5、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6、注册地: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八一乡莲谢路80号

7、注册资本:26,000万元人民币 8、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 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 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 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 程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土地整治服务,电机制造,电力电 子元器件销售,计算机系统服务,网络设备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 售,办公设备销售,软件开发,销售代理,机械设备租赁,建筑用金属 配件制造,金属结构制造,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除许可业务

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9、股权结构:公司直接持有其100%股权,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10、其他说明:国海建设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11、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122,264.93 营业收

注:2023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4年半年度财务数据未经

四、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1、债权人:江西国控商业保理有限责任公司

2、被担保人:国海建设有限公司

3、保证人:广东小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担保金额:人民币8,000万元

5、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担保范围:主协议项下债权本金、利息、财务顾问费(如有)、 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应向甲方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 于有关手续费、电讯费、杂费等)以及为实现主债权而发生的费用 (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评估费、过户费、保 全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执行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

7、保证期间:主协议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叁年。 五、累计对外担保余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提供担保后公司及子公司实际累计对

例为65.87%,担保余额范围内实际融资放款金额为56,098.29万元。 公司及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的担保。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外担保余额为81,539.52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

特此公告。

第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司第六届监事会 第十次会议决议》 3、《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2024年第三

单位:万元 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4、《保证协议》

> 广东小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1日

7、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情况

规定应当披露的交易或其他重大事项。

第三个行权期